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做好200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在区委区政府信息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09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：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包含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业务工作、统计数据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六大方面。具体涉及机构概况、机构领导、内设机构、规范性文件、工作计划、执法依据、工作动态和年鉴等。在机构职能方面，我局公布了内部机构设置及职能，主要包括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、城镇管理行政执法大队、城市管理警察大队。局机关设办公室、监察管理科、执法科、空间资源运营科、行政科、城乡综合治理办公室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设园林市政广告执法中队、规划一中队、规划二中队、环卫中队、环保中队、人民广场中队、闻韶中队、雪宫中队、辛店中队、稷下中队、齐陵中队、齐都中队；在政策法规方面，主动公开了户外广告管理办法；在规划计划方面，公布了我局09年工作思路和工作要点；在业务工作方面，主要公布了我局的执法依据方面的法律法规；而在统计数据方面，则公布了我局的年鉴；同时，为方便社会公众，我局还将办理户外广告的程序和需提供的材料向社会进行公布，方便了群众办理户外广告；另外，我局还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及时向社会进行信息公布。

二、公开的方式和程序：对公开的政府信息经领导及分管责任人审查后，通过宣传材料、网站、广播、报刊等形式，常年向全社会公开，为公众提供服务并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三、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：通过09年的政务信息编制工作，我局严格按照区政府的要求进行信息公开，但在信息公开的过程中，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及不足：有时信息公开不太及时，有些市民对我局的公共服务事项不太清楚等。针对这些情况，我局安排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，对有关我局的信息及时在网上发布，并制定相关的规章制度，落实具体责任人，加大了工作力度，方便了公众查阅和监督。